

北京华科易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(一) 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。

公司向股东李振格、陈利、屈满义借款共计 55 万元。

(二) 关联方关系概述

李振格系公司实际控制人、控股股东、董事长；陈利系公司股东；屈满义系公司股东、董事、总经理。

(三) 表决和审议情况

1、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确认关于公司向股东李振格借款 40 万元的议案》。表决情况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关联董事李振格回避表决。该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2、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确认关于公司向股东陈利借款 10 万元的议案》，表决情况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本议案无关联董事，不需要回

避表决。该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3、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《确认关于公司向股东屈满义借款 5 万元的议案》。表决情况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关联董事屈满义回避表决。该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(四)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。

二、关联方介绍

(一) 关联方基本情况

关联方姓名/名称	住所	企业类型	法定代表人
李振格	北京市海淀区华清嘉园 13 号楼 503 号	-	-
陈利	北京市西城区裕忠东里 33 号楼 8 门 10 号	-	-
屈满义	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肥 西路 3 号	-	-

(二) 关联关系

李振格系公司实际控制人、控股股东、董事长；陈利系公司股东；屈满义系公司股东、董事、总经理。

三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向股东李振格无息借款 40 万元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，借款期限一年。

公司向股东陈利无息借款 10 万元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，借款期限一年。

公司向股东屈满义无息借款 5 万元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，借款期限一年。

四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（一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上述公司向股东李振格、陈利、屈满义无息借款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五、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必要性和真实意图

公司向股东李振格、陈利、屈满义借款共计 55 万元，以补充公司资金，保证公司持续稳定的经营。

（二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关联交易主要为解决公司资金需求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华科易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华科易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8 月 28 日